

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，会议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授信情况概述

公司及子公司因 2024 年度经营及发展业务的需要，拟向工商银行、华夏银行、杭州银行、汇丰银行、民生银行、宁波银行、农业银行、平安银行、招商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5 亿元，具体额度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金额上限内以银行授信为准，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一年后。授信项下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项目贷款、内保外贷等综合授信业务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5 日